

上海市青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青城管执〔2024〕9号

关于印发《青浦区城管执法系统 2024年度执法监督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各城管中队：

现将《青浦区城管执法系统2024年度执法监督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特此通知。

青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4年3月25日

青浦区城管执法系统

2024 年度执法监督工作方案

为扎实推进2024年度本区城管执法系统执法监督工作，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条例》《上海市行政执法监督办法》《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条例实施办法》《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办法》有关规定及市局年度监督方案工作要求，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二届市委四次全会精神，以建设法治政府为目标，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提高执法监督的整体性、体系性、穿透性、兼容性，促进城管执法队伍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问题导向

围绕队伍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加大执法监督力度。紧盯市民群众关心、社会影响大、领导交办重要案件，推动作风纪律监督常态化。聚焦执法办案规范，提高案卷督察的能力和水平。

聚焦重点制度在街镇的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更好回应群众期盼和社会关切。

（二）坚持提质增效

围绕年度重点任务，有效履行监督主体责任，积极开展专项监督，严格队伍管理，提升能力素质。聚焦执法行为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强化监督实施、制度约束，实现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监督，提升工作质量。

（三）坚持数字赋能

持续提升执法监督数字化应用水平，发挥监督在前端预警、中间调节和末端调控中的作用。强化监督的结果应用和责任追究，充分运用量化管理和综合评估等手段，实现数字赋能、数据治理。

三、监督内容和方式

（一）依法行政方面

监督内容：全面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聚焦人民群众重点关注的本系统突出问题，开展案卷评查、案例指导、重大行政执法案件专项监督。重点检查：行政执法过程中，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不依法履职行为；办案过程中，超期办案、随意撤案、拆分案件、办假案等违反办案程序行为。

监督方式：区局每月案卷抽查数不少于上月办结案件总数的10%，抽查中队数不少于20%，每半年覆盖所有中队，全年每个

中队案卷抽查数不少于10件。每月召开执法办案质量讲评会，每半年开展一次案卷集中评查。

（二）重要制度方面

1.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1）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监督内容：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公示办法》，**重点检查：**执法主体信息、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权责清单、执法程序、执法事项等信息的公示情况；执法办案过程中，出示执法证件、表明执法身份、穿着执法制服、出具统一格式执法文书、告知相对人权利义务的公示情况；“市局综合指挥监管平台”中执法案件信息公示情况。

监督方式：区局每月通过线上开展案件信息公示检查，覆盖所有中队。结合规范化中队检查以及日常督察等工作开展常态化检查。

（2）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监督内容：根据《上海市城管执法全过程记录规定》《上海市城管执法视音频记录工作规范》，**重点检查：**执法过程中文字、音像记录的采集、保存、管理、使用等情况；投诉举报处置、现场检查、简易处罚、留置送达、实施扣押、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强制拆除、听证、突发事件处置等情形的视音频记录的完整性和规范性等。

监督方式：区局每月抽查视音频记录数不少于上月案件总数10%，抽查中队数不少于20%，每半年覆盖所有中队。

（3）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监督内容：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重点检查：针对重大执法决定的管辖权、执法主体资格、依据、程序、理由、事实认定及证据、救济途径告知、行政执法文书的合法合理性审核情况；针对行政处罚（包括减轻处罚）决定的行政处罚种类、履行方式及期限、适用裁量基准、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的合法合理性审核情况。

监督方式：区局每月常态化开展检查，做到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案件“每案必查”。

2.行政执法责任制

监督内容：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责任制规定（试行）》，重点检查：区、街镇两级城管执法部门权责清单落实情况；针对违法、不当行政执法行为或不履行法定职责，以及行政复议诉讼纠错败诉等行政执法过错的责任追究情况；“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情况等。

监督方式：区局每月抽查中队行政执法责任制执行情况，检查中队数不少于20%，每半年覆盖所有中队。

（三）执法实效方面

监督内容：根据《上海市城管执法督察工作规范（试行）》，聚焦重要会议、重大活动保障工作以及本年度勤务重点开展专项督察，重点检查：全市两会、第七届进博会等重要节点的城管执法保障工作实施情况；街面市容环境、建筑工地、住宅小区、建筑垃圾处置等重点区域领域的执法查处情况；市局规定的专项行动和下发文件的执行落实情况等。

监督方式：区局每月检查，检查中队数不少于20%，每半年覆盖所有中队。

（四）队伍建设方面

监督内容：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规定》等规定，重点检查：内务管理、装备管理、人员管理、行为规范、作风纪律等情况。

监督方式：区局每月检查，检查中队数不少于20%，每半年覆盖所有中队。

（五）重要案（诉）件方面

1.重大案件

监督内容：聚焦领导批示件、环保督察件、媒体曝光件以及其他具有较大社会影响案件的办理执行情况。

监督方式：区局对超时未报结、定时要结果等督办件及时采取电话、发函、约谈、通报等方法进行跟踪督查督办。

2.重要投诉、信访件

监督内容：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管执法系统市民投诉处置工作的实施意见》《市城管执法局信访事项办理规定》，聚焦违法建筑、油烟扰民、破坏房屋承重结构、工地文明施工等领域，重点检查重复5次以上投诉、信访件以及涉及文明施工不满意投诉、信访件等处置规范执行情况。

监督方式：区局每月抽查辖区不少于1%的投诉、信访件，并通报情况。

四、工作措施

（一）推进数字化监督

深入应用“上海城管”APP执法监督系统功能，区局每月下发督察任务单，实现区、中队两级执法监督工作的全过程线上操作。将监督工作与各项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充分运用好各项工作数据为监督所用，强化数据统计分析和监测预警能力，及时发现突出问题和潜在风险，推动监管关口前移和实时全过程监督。

（二）完善监督模式机制

区局、街镇建立健全月通报、季讲评制度，聚焦监督制度落实、督察督办、案卷评查、队伍管理、问题整改等情况，加强日常监督。聚焦行为规范，加强对城管执法辅管人员日常监管。开展优秀监督案例评选，推广监督工作的特色做法和成功经验。组织监督人员专题培训，提升监督队伍履职能力和工作成效。

（三）充分运用“两单两书”

针对城管执法部门履职不到位，制度不落实，执法不规范等现象，强化“线上+线下”监督，充分发挥“两单两书”警示纠错功能。对于收到“单”后，无正当理由久拖不决或者拒不落实督办要求的，应当制发监督决定书，并抄告相关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确保监督工作的权威性。涉及办案超期、随意撤案拆案、办假案、久拖不决以及在规范化创建中出现摘牌等严重情形的问题时，应当及时约谈相关单位负责人，并制发监督建议书，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四）健全协作联动机制

强化外部协同监督，融合监督资源，完善监督机制。加强与检察院、司法局等部门沟通协作配合，落实《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城管执法监督协作配合的工作意见》，健全与检察部门的信息共享、案情通报、联合检查、案件线索移送等工作机制，增强监督实效。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完善健全监督机制

切实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的要求，严格按照本方案内容，认真组织部署，加强统筹协调和数据研判，细化具体措施，切实履行对街镇中队的指导、监督职责，健全监督工作机制、评议考核制、过错责任制，项目化推进执法监督各项工作，确保监督措施在街镇落实到位，做到有计划有检查有反馈有通报有处理。

（二）聚焦队伍素质，提升执法监督能力

建立健全区、街镇执法监督体系，加强执法监督队伍建设，明确监督工作承担部门，持续加大对执法监督部门装备建设的支持保障力度。聚焦队伍建设、监督检查、审查调查、信访举报、案件办理等，及时发现、纠正违法和不当行政执法行为，健全问责机制，全面规范城管执法队伍执法行为。

（三）优化监督手段，充分发挥监督职能

加强执法监督数据模块应用，注重数据研判，推进数字化监督、常态化应用，有效结合线上、线下监督，充分释放监督效能。注重任务落实、结果运用和责任追究等环节，形成工作闭环。健全监督机制，充分发挥承上启下作用，注重压力传导和跟踪问效，确保监督工作穿透到街镇。

执法监督通报的情况及问题整改情况作为本年度对街镇依法行政指数评估的重要依据。

附件：2024年度青浦区城管执法系统执法监督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2024年度青浦区城管执法系统执法监督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监督内容	具体事项	责任部门	监督频次	监督方法
1	依法行政	执法办案	区局	区局：每月抽查不少于 20%中队，每半年全覆盖检查中队案卷情况；每月抽查不少于上月中队案件数 10%，全年每个中队抽查案件数不少于 10 件；每月召开办案质量讲评会，每半年开展集中评查。	网上抽查、现场评查
2	重要制度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区局	区局：全年实地抽查中队执法公示情况，每月线上全覆盖检查案件公示情况；每月抽查音像记录数不少于上月案件数 10%，每月抽查不少于 20% 中队，每半年全覆盖检查中队执法全过程音像记录情况；每月抽查不低于上月中队重大法核案件数 50%，每月抽查不少于 20%中队，每半年全覆盖检查中队重大法核情况。	网上抽查、现场检查

		行政执法责任制		区局：每月抽查不少于 20%中队，每半年全覆盖检查中队。	
3	执法实效	重点保障工作	区局中队	区局：每年制定督察计划，每月制定督察任务单，每月抽查不少于 20%中队、每半年全覆盖检查中队。中队：每日开展执法实效督察。	网上抽查、现场检查
		专项行动、文件落实情况		区局：重点对市局规定的专项行动和下发文件执行落实情况开展日常督察。	
4	队伍建设	内务管理	区局中队	区局：每月抽查不少于 20%中队，每半年全覆盖检查中队。 中队：每日开展检查。	网上抽查、现场检查
		人员管理			
		行为规范			
		装备管理			
		作风纪律			

5	重要案(诉)件	领导批示件、环保督察件、媒体曝光件	区局	区局：对超时未报结、定时要结果等督办件适时采取电话、发函、约谈、通报等方法进行跟踪督查督办。	跟踪督办
		市民投诉、信访件		区局：每月抽查辖区不少于1%的投诉、信访件，通报督办情况。	网上抽查、跟踪督办

抄送：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青浦区城管执法局办公室

2024年3月25日印发
